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售后回租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业务，拟融资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租赁期限2.5年（最终额度和期限以实际审批为准）。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提供全额无偿连带责任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此额度内处理公司此次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事项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抵押合同，担保合同等为准。

2025年3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本事项已在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投资”），徐

惠祥、徐恕、臧婕分别持有惠丰投资72.50%、19.25%、8.25%的股份，三人间接持有公司19.37%股份，臧婕直接持有公司7.35%股份，徐惠祥直接持有公司11.89%股份，其中，徐惠祥与臧婕为夫妻关系，徐恕与徐惠祥为父子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38.61%股份，徐惠祥、臧婕于2024年5月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

徐恕先生、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中国国籍，其中，徐惠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徐恕先生、臧婕女士，未在公司担任职务，三人均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592059XH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16日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33号美盛中心
法定代表人	马立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标的资产名称：公司部分生产设备；
2. 标的资产权属：标的资产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产权清晰，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 标的资产价值：按照相关资产原值，以实际转让价值为准。

五、融资租赁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融资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

2.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 租赁期限：2.5 年

公司尚未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签署相关合同，以上融资租赁业务条款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为解决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为提供全额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售后回租（方式）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通过盘活存量资产，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以及经营发展需要，该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租赁进行无偿担保，有利于公司融资租赁的开展，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八、2025 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正在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与公司正在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均为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正在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不含本次担保）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名称	发生日期	总授信额度	担保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盛京银行鞍山分行	2025 年 01 月 24 日	5,000	5,000	2,000
中国银行高新区支行	2025 年 2 月 27 日	35,000	42,932	6,000
兴业银行鞍山分行	2025 年 3 月 11 日	15,000	15,000	3,000
合 计		55,000	62,932	11,000

九、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全额无偿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公司融资租赁的开展和公司资金周转，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

3.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提供全额无偿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并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